

# 監察院第2屆人權保障工作研討會

主辦單位：監察院人權保障委員會

時間：98年7月10日（星期五）

地點：監察院1樓禮堂（100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2號）

議程：

08:40—09:00 報到

09:00—09:10 開幕致詞：監察院院長 王建

09:10—09:20 貴賓致詞：監察院前院長 錢復

## 第一場：審判前重罪羈押之研討

09:20—09:30 主持人：司法院顧問、東吳大學法律學系兼任教授 曾有田

09:30—10:20 報告人：台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 陳志龍

講題：**以重罪作為羈押理由之探討**

報告人：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 顧立雄

講題：**談重罪羈押所涉及之相關問題**

10:20—10:40 ~ ~ 中 場 休 息 及 茶 敘 ~ ~

10:40—11:10 與談人：中國人權協會副理事長 蘇友辰

中興大學前校長 黃東熊

11:10—12:10 自由發言與回應

12:10—14:00 ~ ~ 中 午 用 餐 及 休 息 ~ ~

## 第二場：訴訟當事人適時審判請求權之研討

14:00—14:10 院長致詞：監察院院長王建

14:10—14:20 主持人：台灣大學法律學系名譽教授 蘇俊雄

14:20—15:10 報告人：台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 王兆鵬

講題：**迅速審判—要權利，不要空談**

報告人：輔仁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 吳志光

講題：**適時審判請求權的建構與實踐**

15:10—15:30 ~ ~ 中 場 休 息 及 茶 敘 ~ ~

15:30—16:00 與談人：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北分會會長 林永頌

法務部司法官訓練所所長 林輝煌

16:00—17:00 自由發言與回應

17:00—17:10 閉幕致詞：監察院副院長陳進利